

2023年逃离小说读后感(优质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逃离小说读后感篇一

寒假我拜读了爱丽丝门罗的《逃离》。也许我个人的感受并不完全切中作者写书的本意，但我想，我所看到的，即是我所收获的：学会适应，懂得满足。艾丽丝·门罗，一名加拿大安大略省的农家姑娘，她出生在渥太华，大部分时间都在这个安静的城市度过。她长期居住于荒僻宁静之地，逐渐形成以城郊小镇平凡女子的平凡生活为主题的写作风格。故事背景大多为乡间小镇及其邻里，故事人物和现实中人并无二致，亦经历出生与死亡、结婚与离异。但泥土芳香的文字背后，却是对成长疼痛与生老病死等严肃话题浓墨重彩的描写。她的笔触简单朴素，但却细腻地刻画出生活平淡真实的面貌，给人带来很真挚深沉的情感，简单的文字带来丰厚的情感。很多人把她和写美国南方生活的福克纳和奥康纳相比，而美国犹太作家辛西娅·奥齐克甚至将门罗称为“当代契诃夫”，而在很多欧美媒体的评论中，都毫不吝啬地给了她“当代最伟大小说家”的称号。但无论作者如何，读者的感官是最重要的。我喜欢她的作品，平淡但却并不无趣。每一个故事都会让我陷入深深的思考。而给我印象最深刻的莫过于与这本书的同名的第一个故事，一个年轻女人的逃离故事。

卡拉，本篇故事的女主人公，厌倦了她的父母和他们的中产阶级生活方式，所以她选择了离开她的父母，跟随她的男友，克拉克，去追求自己的爱情和新的生活。他们一起经营一个农场，不幸的是，经过几年的经营，他们的生活仍然十分贫

困。克拉克于是想到向西尔维娅夫人勒索钱财，而卡拉并不赞同。与此同时，卡拉对穷人的生活感到难以忍受，又想要逃离。西尔维娅夫人——卡拉的忘年交女，对卡拉有着不同寻常的好感，她喜欢这个年轻、聪明、乐观、热情的女孩。于是卡拉在西尔维娅夫人的帮助下逃离了“让她再也受不了的”男友克拉克，坐上去多伦多的大巴，想在那里开始新生活。然而，她在去多伦多的路上，对自己的未来思考，并感到担忧。她意识到她的逃离是无用的，她不能忍受的是日常的生活，而不是别的什么，即使她现在离开了克拉克，她仍要过着日常的生活，而且可能更加艰难。她在路途中就崩溃了。她打电话求克拉克带她回家，她最终放弃了逃离，和西尔维娅断交了，也回避了丈夫杀死自己宠物的可能性。逃离是痛苦的，可出走的半途中发现能“拯救”自己的依然是自己逃离的地方，更令人沮丧。卡拉发现，“对于埋在心里的那个刺痛她已经能够习惯了。她现在心里埋藏着一个几乎总是对她有吸引力的潜意识，一个永远深藏着的诱惑。”出逃后的少妇学会了控制、隐忍，忍受婚姻的瑕疵，学会不追问，不去超越生活，归降，将自我和诱惑埋到地底。她仍然有着逃离的欲望，只是她深藏了这个欲望，让它在时间的流逝中越藏越深，直至忘却。

文中几段让我思绪良多。卡拉在离家前给她的父母留下一个字条：“我一直感到需要过一种更加真实的生活。我知道在这一点上我是永远也无法得到你们的理解的。”她渴望她称之为“真实的”生活，然而，她厌倦了的不正是她所追求的“真实的”生活么？我第一次读到这的时候对她的行为感到十分困惑。我认为她的生活，不论是与她的父母一起，还是与克拉克，都是和平、正常的。而经过几天的思考，我发现了卡拉内心无声的痛。在故事的结尾，有这样两段话：“她像是肺里什么地方扎进去一根致命的针，浅一些呼吸时可以不感到疼。可是每当她需要深深吸进去一口气时，她便能觉出那根针依然存在”、“卡拉发现，对于埋在心里的那个刺痛她已经能够习惯了。现在再也不是剧痛了——事实上，再也不让她感到惊异了。她现在心里埋藏着一个几乎总是对她

有吸引力的潜意识，一个永远深藏在诱惑”。在我们的正常的生活总有一些痛苦，是不能忽略的。它们并非来自战争或暴力，它们来自人类的心灵。人类的心灵是如此坚强，再艰难我们都可以克服；而人类的心灵又是如此脆弱，一点小事就会使我们遍体鳞伤。因此，我们应该学会去适应，懂得满足。这让我们坚强，不会轻易受伤，同时让我们懂得享受生活。

逃离小说读后感篇二

这个故事与《安娜》有相似之处，结局却不同，特别是，特拉弗斯太太说，女人总能撑着活下去。这里大概说的是女人能在家庭生活中找到使命感吧——被澡盆那样的琐碎所淹没时，感情也能倾注其中。但显然，这份比男性多出的韧性是有代价的，这也说得上是对格雷斯的劝诫——甘于家庭生活也许卑微又值得倾佩，但不甘于此也无法自欺欺人，重要的是该给情绪找到一个出口。

从这种意义上说，包法利夫人和安娜的结局都是必然的，当时的女性鲜提家庭外的出路。也不应局限在男女性别角色，无论构建怎样的世界，都只是打发生命虚无的手段罢了，只有繁琐的生活方能掩盖潜意识中的绝望，如果无所适从，生活就难以为继。

可是支撑繁琐和忙碌的是什么？情绪的出口在哪里？

逃离本身不是目的，人最终需要的，是归属感——因为毫无归属，所以不停地逃离。

出走后没有栖身之所，是流浪；

逃离而没有更好的方向，放眼望去，都是荒芜。

所以，逃离需要勇气，这份勇气激情可以给我们，可这仅仅

是开始罢了。如果能让心更有归属感，逃离就是值得的，但直面生活同需勇气，没有归属感，在厌倦了一次又一次的逃离后，激情便将我们淹没。

从另一条线看，支撑尼尔的是什么？作者在「驾驶教学」的片段中有所提及：

「我什么时候可以停下来呀？」她说。

「还没教你怎么停，你就先别停。」

出路在哪里？作者并没有试图回答这个问题。有时候，只是抛出问题的作家似乎会显得比在抛出问题的同时试图给出解决方案的作家更让人觉得深沉。部分原因是因为，很多生活中的问题并无答案，仅仅给出答案的作者虽然好心，可是在说出答案的那一瞬间总不免让人产生“又是老生常谈”的笨拙感，那些提供答案仍然让人印象深刻的作家，成功之处并非是他们提供了终极的生活解决方案。

逃离小说读后感篇三

漫步在柳堤上，碎碎的柳絮激起心中的波澜。仰望苍穹，顿悟芸芸众生是如此的不解人意。泛黄的书签微微卷起，不知不觉地，想到了逃离。

闭眼苦想，抉择这自己所必须面临的人生路。低头瞥见日晷的缩影，不由得追忆起海子“那个幸福的人”，第二天，“劈柴，喂马，周游世界”。悲索的记忆，涩涩地，而我决定面朝大海，暗夜逃离。

妄想游历世界的心，在真真切切的现实面前变得如此不堪一击。为了清静无为的生活，新近也学会了坚韧。逃离到哪？一直在冥冥之中思索着这个问题。

无所谓对错，仅为了自己。我鼻尖酸酸，不再浑浑噩噩。此刻夕岚的碎影，在结局处掩映着祥和恬静的精神家园。

千篇一律的格式，日复一日的寡淡，逐渐向往那些异乡的风土人情。于我而言，逃离宛如童话故事里的美梦，可望不可及。我只有向往的权利，所触摸到的永远只是背影。

逃离之前，心中有过不甘。在无期的黑夜，愕然觉醒这不只是简单的回归。

在星空下，一次又一次的，想成为星星的孩子。我沉浸在诸多的文学巨作中，在寝室废寝忘食地阅览，总是怀着这样的希冀。如痴地陶醉在书海中，仿佛游历在祖国/大江南北，观黄山奇松，品周庄堤桥。或许有过很多次，在典籍中，或品味那份宁静，或欣赏那份恬淡，或叹惋那份舒适。心中的梦想一步步被蚕食，只记得搜索过熟悉的往昔青春无悔的身影。正如心中有残梦，所以不曾自惭形秽。但又始终窥觊惊艳的蓝莲花，在苦苦地做着自我的挣扎。

一度坐上落漆的火车，奔向憧憬过的'小城。小径旁的法国梧桐，寂寞歇了一地。道路尽管有些泥泞，心情还无比地亢奋。风尘迷住了脸，感觉很是粗糙。眼角沁出的泪，略微有些伤痕。曾经是那么地奢望，如今身临其境，愁满了一席。霓虹灯的温暖，有点不习惯。肃杀的寒夜，让人感到窒息。

逃离之余，缅怀起记忆深处的小乡村。那里，有过一脸的茫然，有过一时的畏怯，有过一丝的隐忧。多么怀恋，可现实总与乌托邦相去甚远。耳畔，是水牛的声音，不绝如缕，让人很是温馨。菜地与现在的花园却是迥异，唯有插秧老农的侧影还是那么熟悉。

尽管行走在别离之中，心中的伤痛得以熨平，欢笑得以绵延。我掩面絮语着，隐着灰暗的长影逃遁开来。

逃离了梦魇，我脸上晕开了笑颜。我不想欺骗自己，于是逃离回皈依感的精神处所，可发现总嫌它不够好，自己却没有好好把握。我知道，身体逃离同时，内心又在回归！

逃离小说读后感篇四

爱丽丝·门罗的作品集来到我家的书架上完全是由于她得了去年的诺贝尔文学奖，在此之前我根本不知道她。是某个对我闺女怀有青春期骚动的小子几乎在诺奖公布的第一时间弄来了这本书。算得上时髦又风雅的礼物，女儿看上去很喜欢，而我不像小丫头那样性急，我得看完它再说。

憋了半年后才读它是出于反潮流的情绪，真正的文学和新鲜度无关，相反，经得起时间筛选的才是好书。

昨天看完了第一篇《逃离》，有点失望。稍后发现错在我自己，由于诺贝尔的光环，我把它设想成一顿大餐，结果很清淡。清淡不见得就不是美食，扉页上也说了，平凡和僻静是门罗的写作风格。是诺贝尔奖要引领低糖低脂的时尚口味，是那些评委总是喜欢另辟创意，比如：他们可以把反贼和忠良放在同一个获奖台上。一点也不像春晚那么死板，换了谁当导演都是一成不变的姹紫嫣红。

先得把情节提炼出来，看别人写读后感全是这样的，我以前老是把这个程序省略。

卡拉和克拉克是一对穷夫妻，在一个好像是旅游景点的地方经营了一个马场。这个夏天因为连日阴郁，暑期里的生意有点惨淡，连家里的宠物山羊也不恰时宜地玩起了失踪。反正一切都糟透了，夫妻俩的坏情绪像潮湿空气里的霉斑一样滋长。丈夫克拉克逼着妻子卡拉去敲诈有钱的邻居，一肚子怨气的卡拉反倒好在好管闲事的邻居帮助下起了离家出走的念头。在逃跑的长途车上卡拉想起了自己更早一次逃离经历——几年前她不顾一切的跟克拉克私奔。回忆让

卡拉从逃脱的兴奋转向前途迷茫的恐惧，然后她回家了。天气晴朗了，明媚阳光下的马场似乎还是那么忙碌和美好。然而邻居的来信无意中揭示了卡拉钟爱的山羊是被克拉克谋害了，可能这小气的男人在吃山羊的醋。刺痛卡拉的尖刺依旧存在，不过，现在她选择了忍受。

要是我的理解力偏差不是太大的话，小说内容概况就是这样。

其实，这算得上是个好故事，细节的处理上十分精致，例如：卡拉杜撰性骚扰事件取悦丈夫，卡拉突然而起又突然熄灭的逃跑念头，克拉克去邻居那里兴师问罪时山羊突然出现造成的效果。这些看似非正常的情节在正常世界里既合理又微妙地流转着，而且那么顺畅，顺畅中带出了人物内心的隐秘。

作者大概想说的是生活对人的磨损吧？人们在诸多不如意中消磨理想，消磨个性，消磨对事物的敏锐感受。任何逃离都是暂时的，到哪里都是一张疏而不漏的网。

写到这里觉得这主题有点面熟，我们的钱钟书老先生好几十年前就写过类似的人生无奈，只不过东西方的表达方式不一样，我们是被挤得别无选择，里外不是，他们是空荡得没着没落，无路可逃。

逃离小说读后感篇五

法国著名社会学家卢梭有句名言：动物生而自由。自由，是人类社会的价值取向与奋斗目标，无数人为自由奋斗、献身。读完尤里·帕夫洛维奇·卡扎科夫的小说后，我明白了动物生而自由，渴望自由。

这篇小说讲述了一只从小生活在马戏团的老熊特迪，早已厌倦了莫名其妙的演技生涯。一个偶然的机会，它逃出笼子，走进森林。虽然他没有任何丛林经验，时时遭遇危险，但它凭借着对自由生活的向往和热爱，历经磨难，终于成为一头

真正的“熊”！

在特迪逃出笼子，渐渐地熟悉了丛林生活后，书中有这样一段描写：“它已经完全不是从前的特迪了。它似乎正在重新理解生活的意义，和过去做最后的告别。它没有向公路上的人们走去，也没有表演它在马戏团学到的任何一个滑稽节目，只是在那里默默地思考着。后来，似乎什么东西又回到了它身上，又好像丢掉了最后一个重负，它把同人类社会联系着的最后一根纽带斩断了。”我想它理解的生活的含义正是“万物生而自由”！经历了自由的丛林生活后，它明白了以前的生活不是真正的生活，以前的生活不是它想要的生活，它不该过那样的生活！它理解了自由的伟大和珍贵，理解了丛林的自然法则，理解了生活的伟大意义！虽然，它的童年已经一去不复返；虽然，它的童年蒙上了被人类控制的阴影；虽然，它的童年是压抑而痛苦的；但是，它已经脱胎换骨，这真是一件令人欣喜又感动的事情！

读完这篇小说，我不禁感慨：任何动物的内心深处都是渴望自由的！然而，现在仍有许多动物从未获得过自由，没有体会过自由的美好，甚至已经不知道什么是自由了。这是一件多么可怜又可悲的事情啊！人类和动物共同拥有这个世界，保护野生动物就是关爱人类自己。随着环境保护意识的深入人心，人们已经意识到保护野生动物的重要性。在这里，我想说：强迫动物登台演出，粗暴剥夺动物的自由，对动物来说无疑是变相的奴役和摧残。尊重动物，善待动物，赋予动物享有自由的权利，才是对动物极大的保护！

正如书中所说：自由是一个伟大的东西！它像太阳，像巨大的星空，像迅速奔腾的河水，又像是温暖的和风！不惧怕谁，也不用去做自己不愿意做的事情！这既是老熊特迪对比自己前后生活发出的感慨，又是无数动物最卑微的愿望！动物生而自由，还给动物自由吧，让我们的大自然变得更加和谐美好！